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SPC PHARMACEUTICAL GROUP LIMITED**

**石藥集團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93)

**自願公告**

**奧曲肽長效注射液  
獲臨床試驗批准**

石藥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本集團**」)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附屬公司石藥集團中奇製藥技術(石家莊)有限公司開發的奧曲肽長效注射液(「**該產品**」)已獲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藥品監督管理局批准，可在中國開展用於治療肢端肥大症的臨床試驗。

奧曲肽為治療肢端肥大症及神經內分泌腫瘤的一線用藥，目前中國已上市的劑型包括短效注射劑和長效注射用微球。短效注射劑需每天注射2-3次，患者依從性較差；長效微球可一個月給藥一次，但存在使用前配製複雜、注射疼痛、價格昂貴等問題，在一定程度上限制了使用。

該產品為本集團開發的一個月給藥一次的長效劑型，與注射用微球相比，使用前不需複雜的配製，注射針頭更細，可減輕注射部位疼痛，在使用方便性及依從性等方面有所改善。臨床前研究顯示，該產品的生物利用度顯著優於注射用微球，未見新增毒性靶器官，其生產工藝具有更高的無菌保證水平。該產品製備工藝較微球更為簡單，可顯著降低生產成本，從而減輕患者用藥經濟負擔。

該產品屬中國化藥註冊分類2.2類，目前全球尚無同類產品上市。本集團將全力推進該產品的臨床試驗工作，力爭該產品儘快上市。

承董事會命  
石藥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蔡東晨

香港，2023年1月19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蔡東晨先生、張翠龍先生、王振國先生、潘衛東先生、王懷玉先生、李春雷博士、王慶喜博士、翟健文先生及姜昊博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王波先生、CHEN Chuan先生、王宏廣教授、歐振國先生、羅卓堅先生及李泉女士。